



厚普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厚普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厚普股份”）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26年5月15日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5月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六届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六届独立董事的议案》，进行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上述议案尚须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第六届董事会的组成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将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3名。董事任期自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二、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情况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同意，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王季文先生、宋福才先生、王一妮女士、王铭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各候选人简历附后。上述董事候选人经2025年度股东会选举产生后，将与3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情况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同意，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王仁平先生、盛毅先生、曾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均取得了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各候选人简历附后。其中，王仁平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3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

四、其他说明事项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本次换届选举的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资格审查，并就相关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发表了审查意见，认为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人数的比例不低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2、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后，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改敬思先生、独立董事邹寿彬先生将不再担任董事、独立董事职务，改敬思先生目前担任公司副总裁职务，邹寿彬先生离任独立董事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改敬思先生和邹寿彬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任期届满后仍将按规定遵守有效期内的相关任职承诺。公司对改敬思先生和邹寿彬先生在任职董事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3、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忠实、勤勉义务和职责，不得有任何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记录。

特此公告。

厚普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五月八日

附件：候选人简历

1、王季文先生简历

王季文先生，1967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廊坊市第八届人大代表，廊坊市工商联副主席，三河市工商联主席。1999年投资成立三河市燕郊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并担任总经理；2001年12月投资成立燕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至今历任总经理、董事长、总裁等职务。现任燕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厚普股份董事长、北京厚普/成都厚普执行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王季文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82,890,048股，直接持股数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7.63%，通过燕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北京星凯投资有限公司、珠海阿巴马私募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阿巴马元享红利68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间接持有公司股票97,421,979股，间接持股数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20.72%。王季文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燕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北京星凯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珠海阿巴马私募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阿巴马元享红利68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为一致行动人，为本次董事候选人王一妮女士的父亲。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经公司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备董事的任职资格。

2、宋福才先生简历

宋福才先生，1964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2009年3月至2016年7月，历任河北新宏昌重工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2016年10月至2022年7月，任滁州永强汽车制造有限公司执行总经理。2022年7月至今就职于公司，历任公司副总裁、总裁助理、制造管理中心总经理，现任厚普股份董事兼总裁、厚普工程科技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宋福才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经公司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备董事的任职资格。

3、王一妮女士简历

王一妮女士，1991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金融硕士。2019年1月至2021年8月，任燕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21年8月至今任北京星凯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副总经理。现任厚普股份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王一妮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在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北京星凯投资有限公司任职，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季文先生之女，王季文先生同时控制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燕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除上述任职关系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经公司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备董事的任职资格。

4、王铭先生简历

王铭先生，1986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学硕士。2012年8月至2014年5月历任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员、技术主管；2014年6月至2020年3月任甘肃凯西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20年4月至2022年6月任燕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2022年7月至今就职于公司，2023年5月-2025年5月任公司监事，现任厚普股份运营管理中心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王铭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经公司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备董事的任职资格。

5、王仁平先生简历

王仁平先生，1970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金融学博士。财政部注册会计师行业领军人才、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咨询委员会委员。

2009年7月至今在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都分所工作，现任四川省机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外派董事，以及厚普股份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王仁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经公司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备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

6、盛毅先生简历

盛毅先生，1956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经济学硕士。历任四川省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副所长、四川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问题对策研究中心秘书长、四川省社会科学院宏观发展研究所所长、宏观经济与工业经济研究所所长、副院长等职。现就职于四川省社会科学院，现任厚普股份独立董事，并兼任明星电力、永和智控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盛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经公司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备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

7、曾勇先生简历

曾勇先生，196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现任电子科技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曾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经公司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备董事的任职资格。